

宝内刊字 016 号

# 发 改 信 息

第 7 期

总第 359 期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3 日

---

## 本 期 导 读

### 【政策快讯】8 条

- ▲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的指导意见》
- ▲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 ▲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 ▲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推广借鉴深圳经济特区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的通知》
- ▲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四部门发布《关于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
- ▲ 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

▲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

▲2021年7月26日24时起国内成品油价格按机制下调

### 【发改动态】11条

▲省发改委组织评估我市千阳县、陇县等五个县“一县一策”事项清单

▲市委常委、副市长时镇带队对省内清洁能源供暖进行考察学习

▲全市1-6月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我市矿业权竞价创新高

▲我市制定印发《宝鸡市2021年苏陕协作工作要点》

▲我市修编上报《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方案（2021-2025）》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永陇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顺利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审查

▲宝鸡市第二届企业信用风险管理与防范论坛成功举办

▲上半年交通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进展顺利

▲我委争取到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2021年嘉陵江上游尾矿库治理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7385万元

▲我市召开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

### 【县区动态】2条

▲岐山县召开清理规范转供电环节加价暨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行为工作会议

▲渭滨区召开 2022 年区级重点项目谋划和第三次项目观摩部署会

### 【经济监测】1 条

▲上半年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 【政策快讯】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的指导意见》。近日，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的指导意见》，指导地方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工作。《意见》明确，鼓励各地区建立非居民厨余垃圾超定额累进加价机制，合理确定定额和分档，拉大价格级差，充分发挥价格机制激励约束作用，促进垃圾源头减量。加快理顺非居民厨余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逐步实现运营主体企业化和运营机制市场化。建立健全提高收运单位服务质量的激励机制，完善非居民厨余垃圾排放登记管理制度，逐步实现电子联单信息化管理。《意见》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肃查处非法倾倒、运输和消纳，以及不落实排放登记制度、计量不规范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7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市场环境和商业模式基本成熟，装机规模达 3000 万千瓦以上，新型储能在推动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过程中发挥显著作用。《意见》指出要开展专项规划，对储能

发展需求、布局和配置原则等开展系统性研究。强调电源、电网、用户均应紧密结合能源结构、电力供需、用能需求配置储能。新型储能规划要与能源、电力、能源技术创新等规划衔接；地方规划要与国家规划充分衔接。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规划》明确，到2025年，我国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再生资源对原生资源的替代比例进一步提高，循环经济对资源安全的支撑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规划》部署了“十四五”时期循环经济领域的五大重点工程和六大重点行动，包括城市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园区循环化发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示范、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与装备创新五大重点工程，以及再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利用、汽车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六大重点行动。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推广借鉴深圳经济特区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的通知》。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通知，推广借鉴深圳经济特区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本次推广的有关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共5方面47条，主要包括建立“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建立健全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构建以规则机制衔接为重点的制度型开放新格局、创新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供给体制、创新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学习借鉴。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四部门发布《关于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通知》指出，合理安排“十四五”时期改革时间

表。各地要全面梳理总结“十三五”时期改革推进和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在此基础上提出“十四五”时期改革总体安排。要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建设和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协同推进的原则，因地制宜补齐短板，统筹推进四项机制协同落地。要加强对省内中小型灌区以及耕地零散分布、灌溉条件欠佳地区改革工作的指导，避免出现改革“盲区”。

▲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近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部署各地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通知》要求，各地结合当地情况积极完善峰谷电价机制，统筹考虑当地电力供需状况、新能源装机占比等因素，科学划分峰谷时段，合理确定峰谷电价价差，系统峰谷差率超过40%的地方，峰谷电价价差原则上不低于4:1，其他地方原则上不低于3:1。《通知》明确，各地要在峰谷电价的基础上推行尖峰电价机制，并参照尖峰电价机制建立深谷电价机制。《通知》提出，日内用电负荷或电力供需关系具有明显季节性差异的地方，要健全季节性电价机制，水电等可再生能源比重大的地方，要建立健全丰枯电价机制，合理确定时段划分、电价浮动比例。

▲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7月15日，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省委书记刘国中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深刻汲取秦岭违建事件教训，始终警钟长鸣，绷紧生态环境保护这根弦，扭住不放、一抓到底，推动秦岭和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会上，省发改委汇报了

去年以来全省以秦岭保护为重点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和下一步工作打算。会前，与会人员利用半天时间，实地观摩了西安市违建项目整治、民宿和农家乐规范、小水电退出、矿山环境修复以及常态化保护和生态建设等情况。

▲2021年7月26日24时起国内成品油价格按机制下调。自2021年7月26日24时起，国内汽、柴油价格（标准品）每吨分别降低100元和95元。相关价格联动及补贴政策按现行规定执行。

### 【发改动态】

▲省发改委组织评估我市千阳县、陇县等五个县“一县一策”事项清单。7月16日，省发改委副主任李生荣带队对我市千阳县、陇县、麟游县、太白县、凤县等五个县“一县一策”事项清单进行了评估，至此，我市八个县“一县一策”事项清单全部评估完成。各有关县精心谋划、科学编制了《关于推动县域经济和城镇建设高质量发展“一县一策”事项清单（2021—2025）》，明确了任务目标，提出了培育主导产业、产业园区提档升级、新型城镇化建设等重点工作和措施保障，有效提升县域经济发展活力、承载能力和综合实力，实现“十四五”期间县域经济发展的奋斗目标。（区域科）

▲市委常委、副市长时镇带队对省内清洁能源供暖进行考察学习。7月20日，市委常委、时镇副市长带领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分别赴西安市临潼区渭北现代工业新城“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生物质锅炉）”项目、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新能源公司“空气源热泵”项目和咸阳市泾阳县中陆新能源公司“中深层地热”项目现场进行观摩并与西安津东华能热力有限公司进行座谈交流，为我市

平原镇区清洁能源供暖模式和合理开发利用市域地热能资源提供了参考思路。（新能源科）

▲全市1-6月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全市重点项目建设顺利实现“双过半”，至6月底完成投资589.46亿元，完成率57.37%，开工项目284个，开工率83.04%。其中续建项目260个，年度计划投资553.24亿元，完成投资346.58亿元，完成率62.65%；新建项目342个，年度计划投资474.18亿元，完成投资242.88亿元，完成率51.22%。（项目办）

▲我市矿业权竞价创新高。7月1日，岐山县鲁家庄砖瓦用粘土矿采矿权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揭牌，3家企业参与现场竞买。经专业机构评估并报主管部门备案审核的挂牌出让起始价为253.15万元，经过半小时70轮的激烈角逐，最终由出价610万的竞得人竞得，溢价率241%，通过挂牌竞拍，政府实现矿权增值近357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市制定印发《宝鸡市2021年苏陕协作工作要点》。我市围绕“以协作促发展”的新使命新任务，制定印发《宝鸡市2021年苏陕协作工作要点》，细化相关市级部门及县区任务分工，夯实责任，统筹推进组织领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强区域协作、推进乡村振兴和工作创新等重点工作，推动徐宝产业互补、人员互动、技术互学、观念互通、作风互鉴，形成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的好局面。（区域科）

▲我市修编上报《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方案（2021-2025）》。国家发展改革委明确支持我市建设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我市按照中咨公司《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方案评审意见》，会同市

科技、工信、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陕西宝鸡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方案（2021-2025）》及时进行了修编上报。下一步，我市将积极落实省级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方案，健全协调工作机制，细化“十四五”期间目标任务，进一步明确示范园区和重点园区设置，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增强制造业竞争力，建设特色产业园区，促进产城融合发展，引领带动老工业城市振兴发展。（区域科）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永陇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顺利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审查。**近期，国家生态环境部组织会议对《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永陇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查。省发改委、生态环境厅、自然资源厅、水利厅及我市相关部门、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就永陇矿区区域地貌、矿区地层构造、水资源影响、环境保护等相关事宜进行评审答辩。专家组一致同意《总规环评》通过，并对资源开发、环境保护提出建设性意见。（煤电气科）

**▲宝鸡市第二届企业信用风险管理与防范论坛成功举办。**7月22日，市信用办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税务局、市金融办、市工商联、陕西省信用协会共同举办了“宝鸡市第二届企业信用风险管理与防范论坛”。与会单位围绕加快现代信用体系和诚信宝鸡建设，从推动企业信用管理，规范企业信用档案，维护市场主体信誉，提升企业信用等级，规避信用风险等方面作了讨论交流。（市信用办）

**▲上半年交通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进展顺利。**高速公路方面：银昆高速宝鸡至岩湾段全线路基桥涵工程基本完工，控制性工程秦岭天台山特长隧道正在进行沥青路面铺设和2号通风井施工，预计9月底前可全面完成；荷宝高速良舍至凤翔段全线路面、桥梁、隧道等工程已完成，



正在进行尾留工程施工；眉太高速、麟法高速和关环高速多项控制性工程正在施工。国省干线方面：342国道蒲村至马家镇段主体工程完成；306省道良舍至两亭段全线路基桥隧基本完工；S222市区过境公路长寿沟大桥以东通车试运营，长寿沟大桥以西段路基工程加快推进；S514陇县固关至陕甘界公路控制性工程关山隧道已进洞施工。此外，太洋路太白县城至磨房沟段、凤县双唐红公路等农村公路，凤县凤州客运站、凤翔客运站等站场建设正在顺利推进。（基础设施科）

**▲我委争取到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2021年嘉陵江上游尾矿库治理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7385万元。**近日，我委争取到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2021年嘉陵江上游尾矿库治理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7385万元，用于对陕西省境内嘉陵江上游尾矿库进行治理和修复，提高我省嘉陵江上游尾矿库的安全稳定性，降低尾矿库安全、环保风险，推动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取得实效。（基础设施科）

**▲我市召开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7月28日，我市召开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视频会议。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观看了《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传达中办督查室来函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回访调研报告》精神，全国、全省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会，全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并通报了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安排下一步工作。会议强调，全市上下要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心怀“国之大事”，持续开展涉秦岭区域“五乱”问题自查排查和

整改，聚焦生态环保问题工作台账，严格落实产业准入制度，持续抓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要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常态化开展“清四乱”，加强水源地保护，扎实推进渭河全流域治理。要围绕实施“一四五十”战略和工业强市“1459”工程，完善特色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格局，保护和传承历史文化，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夯实工作责任，强化问题整改，严格执法监管，抓好政策实施，加强宣传引导，确保中央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在我市落地落实。（区域科）

### 【县区动态】

**▲岐山县召开清理规范转供电环节加价暨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行为工作会议。**7月8日，岐山县发改局组织召开了岐山县清理规范转供电环节加价暨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行为工作会议，要求有关企业提高行业自律意识，规范经营行为，从源头上杜绝违规收费问题的发生，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政策宣传及业务指导，确保转供电电价政策有效传递和落实，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严肃查处各类违规收费行为。（岐山县发改局）

**▲渭滨区召开2022年区级重点项目谋划和第三次项目观摩部署会。**近期，渭滨区发改局组织召开了全区2022年区级重点项目谋划和第三次项目观摩部署会，对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的新要求进行了针对性辅导，通报了2021年区级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并对全区第三次项目观摩活动及2022年重点项目谋划工作进行安排。（渭滨区发改局）

## 【经济监测】

### 上半年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指 标	单 位	总 量	增 速 (%)	两 年 平 均 增 速 (%)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144.28	9.5	5.7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58.79	6.0	3.4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656.39	9.2	6.7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429.10	10.4	4.6
农业增加值	亿元	61.69	6.0	3.5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	11.8	8.1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7.0	6.5
建筑业增加值	亿元	99.92	13.2	7.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436.40	23.3	2.0
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	亿元	274.47	24.2	2.8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8.2	12.1
工业投资	亿元	—	1.5	11.6
民间投资	亿元	—	18.2	17.2
房地产开发企业投资	亿元	—	3.6	20.9
商品房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96.40	-26.1	-5.9
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37.05	-2.5	2.0
出口总额	亿元	18.99	-7.0	-2.8
进口总额	亿元	18.06	2.8	8.1
全社会用电量	亿千瓦时	52.89	8.0	4.3
工业用电量	亿千瓦时	30.50	11.6	6.1
地方财政收入	亿元	52.07	15.9	0.9
财政支出	亿元	197.85	7.4	0.7
公路客货运输周转量	亿吨公里	64.16	2.9	0.2
税收总收入	亿元	132.30	19.1	0.7
增值税	亿元	38.90	11.2	-10.0
消费税	亿元	49.59	16.6	5.7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亿元	3568.81	7.8	6.8
住户存款	亿元	2291.95	10.4	11.0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亿元	2200.87	14.8	13.1
市区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0.7	—	—

---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纪委办公室。

发：各县区发展和改革局，委内各科室，委属各单位。

---

共印 35 份